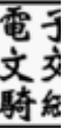


## 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 書函

地址：300194新竹市東區中央路241號7樓  
承辦人：曾淑枝  
電話：5325885#105  
傳真：5350812  
電子信箱：720201@ems.hc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三民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竹家字字第11100002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子職教育、子職學習單送件名單 (376583300E\_1110000232\_ATTACH1.pdf、  
376583300E\_1110000232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年度中心提供學校家庭教育之子職學習單（如附件），  
請各校依說明三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1年度本市家庭教育計畫辦理。
- 二、透過子職教育學習單瞭解孩子與家人互動關係，並觀察內在的感受來檢視彼此認知差異，利用溝通協調模式加強子職正向思考，建立自信心。
- 三、本計畫分為國中、國小高年級、中年級及低年級組，並鼓勵每校選出10名優秀作品放置學校網站，獲選的作品由家庭教育中心發給獎勵品，各校請於3月18日（星期五）前各組別選出1名優秀作品（以郵戳為憑）及填妥送件名單送至中心參與全市評比。
- 四、本次全市評比將選出國中組3名、國小組高年級3名、中年級3名及低年級3名共計12名，將另頒發獎勵品及市府獎狀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

輔導處 111/02/25 13:46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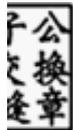
1110000915

有附件



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  
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  
副本：本市家庭教育中心

2022/02/25  
13:30:30  
電子交換文章



裝

訂



線